

证券代码：002381

证券简称：双箭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3月22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桐乡市洲泉镇永安北路1538号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主持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耿亮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分别披露在2021年2月27日、2020年9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计3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6,450,74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38.0129%。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计1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6,285,64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9728%。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65,1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1%。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共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272,65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552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会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22,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44,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776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22,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44,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776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50,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72,6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22,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2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44,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776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五）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97,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62%；反对52,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19,7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6723%；反对5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2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因公司股东沈耿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6,110,293股）、沈凯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0,000股）、沈洪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90,000股）、吴建琴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000股）、虞炳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683,100股）担任本公司董事，股东虞炳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2,611,200股）之配偶、女儿、兄长担任本公司董事、浙江双井投资有限公司（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750,000股）之股东沈耿亮先生、沈凯菲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股东张梁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2,500股)为董事沈凯菲配偶、董事沈耿亮先生之女婿,且公司所有董事2021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故上述公司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总数为130,857,093股)。

总表决情况:同意25,527,7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25%;反对25,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1%;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06,7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003%;反对25,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44%;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53%。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84,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9%;反对2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06,7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003%;反对25,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044%;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因公司股东钱英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36,000股)担任本公司监事,且2021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同意155,548,847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7%;反对25,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1%;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06,7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003%;反对25,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1.1044%；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53%。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56,409,9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9%；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40,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231,8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204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40,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953%。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56,422,9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22%；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244,8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768%；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2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32%。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22,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2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44,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76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7,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50,7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72,6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十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2、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3、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82,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6%；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04,7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123%；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924%；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5、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82,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66%；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04,7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123%；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924%；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7、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8、转股价格的确定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9、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32%。

11、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12、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13、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1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17、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1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19、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82,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66%；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04,7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123%；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924%；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20、募集资金存管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82,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66%；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04,7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123%；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924%；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82,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66%；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04,7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123%；反对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924%；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4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5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20,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0%；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42,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888%；反对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二十）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97,8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62%；反对2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19,7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6723%；反对25,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044%；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6,407,9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6%；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9,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1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600%；弃权2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23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刘煜律师、楼奇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关于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